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1 年 5 月

资 料 目 录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4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5
议案一	5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
议案二	11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1
议案三	15
《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5
议案四	16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6
议案五	22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2
议案六	25
《关于聘请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5
议案七	28
《关于预计 2021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的议案》	28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年修订）、《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特制定会议须知如下，望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守执行：

一、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

二、股东大会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职责；

三、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股东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的发言，股东要求发言时请先举手示意；

四、在会议集中审议议案过程中，股东按会议主持人指定的顺序发言和提问，建议每位股东发言时间不超过3分钟，同一股东发言不超过两次，发言内容超出本次会议范围；

五、任何人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和会议程序，会议期间请关闭手机或将其调至振动状态。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2021年5月14日下午14:00

会议地点：安徽省宣城市郎溪县梅渚镇郎梅路华菱精工会议室

主持人：黄业华董事长

会议议程：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宣布到会股东资格审查结果及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股份数。

二、主持人提示《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三、推选计票人、监票人

四、审议议案

1、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审议《关于聘请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审议《关于预计2021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的议案》；

五、听取《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六、股东发言、提问，公司集中回答股东问题

七、股东对上述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八、计票人、监票人统计投票结果

九、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

十、见证律师宣读股东大会法律意见

十一、与会董事签署股东大会决议与会议记录

十二、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报告人：黄业华

2020 年，公司董事会本着对全体股东和公司负责的原则，在公司日常运作过程中，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职权，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切实维护了公司、股东及员工的合法权益。

议案已经 2021 年 4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 1：《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附件 1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推行各项治理工作，在信息披露、财务核算、权益变动、内幕信息管理、关联交易、董监高履职、规范股票买卖、投资者保护、杜绝违规担保及大股东资金占用等各项工作中做到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实施，各项工作顺利开展。公司董事会率领经营管理层与全体员工，按照公司发展战略以及年度工作计划，保证了公司持续稳健发展的态势。现将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0年度公司整体经营情况

1、经营概况

报告期内，面对异常复杂严峻的外部形势和在全球蔓延的新冠肺炎疫情，公司积极采取措施保复工、严防疫，坚守主业同时积极外延增长，内部积极开发新产品-钢丝绳、压铸对重块产品，外部积极开拓新领域-收购三斯风电、创立宣城华伟进入风电领域，扩大制动器业务产销规模，设立天津公司辐射周边客户，电梯配件、车库、风电类产品齐头并进协同发展，超额完成年度目标，总体保持稳中有进的良好势头。

2、主要财务数据与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 32.5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增长 6.71%，增长的主要原因之一是完成三斯风电收购程序及经营管理的平稳过渡，三斯风电产销规模实现新突破，效益大幅提升；二是电梯、车库、风电类钣金件等业务均实现不同程度的增长；三疫情影响下公司多方面控制成本，降低费用；净利润较收入未同步增长主要系市场竞争激烈产品价格有所下降以及原材料价格上涨所致。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如下所示：

1)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2018年
营业收入	1,911,945,763.67	1,442,613,050.15	32.53%	975,833,868.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655,218.07	69,021,258.31	6.71%	61,079,967.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7,931,320.00	66,022,714.56	2.89%	52,544,225.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8,984.56	-53,315,774.75	不适用	-49,328,004.78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期末比上 年同期末增 减(%)	2018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81,234,299.47	732,884,954.12	6.60%	687,856,784.70
总资产	1,787,230,226.53	1,276,440,338.57	40.02%	1,009,991,059.81

2)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2018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5	0.52	5.77%	0.4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5	0.52	5.77%	0.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1	0.50	2.00%	0.4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73	9.72	增加0.01个百分点	9.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97	9.29	减少0.32个百分点	8.07

二、公司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董事会职责，2020年共召开了7次会议、3次股东大会，历次董事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及会议记录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作，会议通过的事项，均由董事会组织有效实施。具体情况如下：

开会日期	届次	审议议案
------	----	------

2020.2.25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1、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 审议《关于调整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条款的议案》
2020.4.26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1.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审议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7.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8. 审议《关于聘请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 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担保预计的议案》； 11.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2. 审议《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3.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听取《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2019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2020.5.18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1、 审议《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2、 审议《关于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3、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4、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5、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6、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7、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总工程师的议案》； 8、 审议《关于调整销售奖励政策的议案》；
2020.8.19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1.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4. 审议《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并购贷款的议案》； 5. 审议《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6. 审议《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0.10.16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1、 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 审议《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2020.10.26	第三届董事会 第四次会议	1. 审议《关于<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0.12.31	第三届董事会 第五次会议	1. 审议《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2.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 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 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 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6. 审议《关于修订<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7. 审议《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8. 审议《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9. 审议《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及报备制度>的议案》； 11. 审议《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12. 审议《关于修订<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13. 审议《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0年，公司共召开3次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20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	2020.3.13	http://www.sse.com.cn	2020.3.14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0.5.18	http://www.sse.com.cn	2020.5.19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9.4	http://www.sse.com.cn	2020.9.5

3、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每个委员会均有3名委员，由公司部分独立董事及董事担任。本年度，公司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换届完成。在本年度召开的全部会议中，各委员均按时出席会议并认真履行其职责和义务，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有力维护股东权益，充分发挥专业技能和决策能力，创造有利条件，全力支持管理层的工作，在推进董事会自身建设、公司发展战略研究、提高治理水平等多项工作中，

发挥了重要作用，充分体现了董事会的战略指导和科学决策作用，推进了公司高效、合规发展

四 2021年工作重点

（一）2021年度发展战略及经营计划

2021 年，公司将坚持“创新为本、持续改善、外延拓展、规范治理”主题，以客户为中心，积极创造、满足并超越客户需求，致力于以具有可持续、绿色环保、节约能源的产品为客户提供安全、舒适、便捷、高效的服务，坚守主业与外延拓展齐头并进，全面落实各项新规要求完善上市公司治理，实现产品质量、治理质量、运营质量、效益质量、人才质量的全方位提升，切实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改善企业经营效益，努力将华菱精工打造成为“客户首选、员工热爱、社会认可、股东满意”的全球电梯配件行业先行者。

2021 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在国家持续加大新基建建设、非石化能源发展、智能制造产业转型升级、金融市场从严监管高质量发展的要求下，公司将坚守主业与外延拓展齐头并进，内部精益改善深挖潜力，外部投资转型提效，重点专注电梯、车库、风电三大领域的零部件研发、制造及服务业务。坚持以电梯配件产品为核心持续深挖客户潜力提高市场占有率，重点拓展风电制动器等风电零部件、车库钣金件及整库等新领域新客户，通过外部投资转型提质增效；充分利用产学研合作平台加大研发投入、利用资本市场融资平台加大投资力度、持续优化调整布局结构、完善公司治理，实现公司高质量发展。

（二）董事会将在进一步明确经营目标的基础上，严格依据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认真组织落实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做好公司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等工作，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建设，加强内控管理制度的落实，优化投资结构、业务流程，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管理效率，有效控制经营风险，科学、合理决策，不断提升公司的运行效率和整体竞争力，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特此报告。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议案二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报告人：吴正涛

2020 年，公司监事会本着对全体股东和公司负责的原则，在公司日常运作过程中，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职权，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切实维护了公司、股东及员工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议案已经 2021 年 4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 2：《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附件 2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一、监事会工作情况

2020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参加了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的角度出发，对公司重大决策和决议的形成、表决程序进行了监督和审查，对公司依法运作进行了检查，为公司规范运作提供了有力保障。

2020 年，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7 次，会议情况如下：

开会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议案
2020.2.25	第二届第二十次会议	1、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审议《关于调整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相关条款的议案》；
2020.4.26	第二届第二十一次会议	1.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6.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7. 审议《关于聘请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担保预计的议案》；

		9. 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监事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0.5.18	第三届第一次会议	1、审议《关于推选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2020.8.19	第三届第二次会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020.10.16	第三届第三次会议	1、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审议《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2020.10.26	第三届第四次会议	1、审议《关于<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0.12.31	第三届第五次会议	1. 审议《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的议案》； 2. 审议《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 2020 年公司有关情况发表的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0 年，公司依照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2020 年公司完善了相关制度。公司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规定，未发现公司董事、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时有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的独立意见

2020 年，公司监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认真履行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未发生有损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监事会对定期报告的审核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真审议了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认为定期报告的编制和

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其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准确地反映出公司的财务状况，未发现参与编制和审议定期报告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0 年年度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 2020 年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四）监事会对募投项目资金使用的审核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依法合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对部分募集资金项目进行变更，在有序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同时合理、高效利用募集资金。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的情况。

2021 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地履行监事会职能，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规范运作、完善和提升治理水平有效发挥职能。

特此报告。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议案三

《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报告人：黄业华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请查阅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议案已经 2021 年 4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
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议案四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报告人：张永林

为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以及现金流量，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已经 2021 年 4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 3：《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附件 3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0 年在公司董事会的正确决策和指导下，在公司全体同仁的共同努力下，实现了主营业务的稳步增长，完成了 2020 年度经营计划，现将财务决算的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0 年度财务决算的编制范围：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宣城市安华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广州市华菱电梯配件有限公司、重庆市华菱电梯配件有限公司、安徽福沃德干燥设备有限公司、重庆澳菱工贸有限公司、溧阳安华精工科技有限公司、溧阳市华菱精工科技有限公司、河南省华菱精工科技有限公司、江苏三斯风电科技有限公司、天津市华菱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宣城市华伟风电智能有限公司 11 家子公司和郎溪县华展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 家孙公司。与上年相比，本年因新设增加天津市华菱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宣城市华伟风电智能有限公司 2 家，因企业合并增加江苏三斯风电科技有限公司 1 家，因转让股权减少宣城市华菱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1 家。

二、会计报表审计情况：

2020 年会计报表经北京信永中和（特殊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北京信永中和（特殊合伙）会计师事务所认为：

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华菱精工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经营利润情况：

1、经营利润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911,945,763.67	1,442,613,050.15	32.53%
营业成本	1,645,172,240.20	1,205,150,264.28	36.51%

销售费用	23,964,520.12	58,668,049.21	-59.15%
管理费用	77,707,375.22	58,914,176.13	31.90%
研发费用	34,206,257.29	20,896,497.48	63.69%
财务费用	13,233,994.64	6,808,176.84	94.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3,655,218.07	69,021,258.31	6.71%

经营利润分析：

1、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了 32.53%，主要原因一是本年业务拓展，销售规模扩大，各类业务量有不同幅度的增长；二是增加了子公司，增加了风电类产品的销售。

2、销售费用：本报告期发生额 2,396 万元，较上年减少了 40.84%，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本集团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合同履约发生的运输费用计入了营业成本。

3、管理费用：本报告期发生额 7,770 万元，较上年增加了 1879 万元，增长比率 31.90%，主要原因是年初购入股权，增加了控股子公司江苏三斯风电科技有限公司，在并购条款中有管理层奖励，2020 年该公司超额完成了利润计划，公司按协议计提管理层奖励 981.8 万元，所以职工薪酬增加 1440 万元，薪酬其他增加主要是管理人员的增加和新增公司管理人员的加入；其次，租赁费用增加，主要是在广州租赁新的厂房用于广州华菱公司的扩大生产以及江苏三斯和天津华菱都是租赁厂房生产的。

4、财务费用：本报告期发生额 1323.4 万元，较上年增加了 642.6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流动资金银行借款比去年增加了 17000 万元，增加贷款的原因是因为销售扩大了 32.53%，存货周转增加 4164 万元，应收账款增加了 17725 万元，溧阳华菱钢丝绳项目的自有资金投入 6200 万元。

四、现金流量分析：

科目	2020 年	2019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8,984.56	-53,315,774.75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029,914.22	-72,818,875.00	-91.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225,070.81	109,470,722.96	41.80%
---------------	----------------	----------------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90 万元，从近两年的经营性现金流负数到今年转正数，对公司的发展是积极的，在销售规模不断增长，在客户的回款条件发生变化，部分客户延长了信用期间的条件下，能取得这样的结果，是因为积极与客户沟通、协调，加大了应收款的回款力度，确保到期货款的及时回笼，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当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的 97.42%。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3,802.99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募投项目投入了 2440 万元，其他为自有资金项目投入和购买子公司股权的投入。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22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增加的银行借款 17000 万元。

五、资产负债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流动资产合计	1,241,703,680.70	842,972,906.96	47.3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5,526,545.83	433,467,431.61	25.85%
资产总计	1,787,230,226.53	1,276,440,338.57	40.02%
流动负债合计	682,264,642.67	461,454,051.46	47.85%
非流动负债小计	244,316,763.05	51,651,390.27	373.01%
负债合计	926,581,405.72	513,105,441.73	80.5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781,234,299.47	732,884,954.12	6.60%

1、截止到2020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17.87亿元，同比增长了40.02%，其中流动资产12.42亿元增长了47.30%，主要是应收账款、应收票据的增加；非流动资产5.45亿元，同比增长了25.85%，主要是购买三斯商誉增加和项目投资增加的固定资产。

2、截止到2020年12月31日，公司负债总额9.27亿元，同比增长了80.58%，其中流动负债6.82亿元同比增长了47.85%，主要是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应付票据的增加；非流动负债增加373.01%，主要是中长期流动资金借款增加所

致。

3、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增加了 6.6%，主要是公司的收益留存增加。

六、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2020 年度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73%	0.55	0.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97%	0.51	0.51

2019 年度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72%	0.52	0.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 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29%	0.50	0.50

1、2020 年净资产收益率 9.73%，与上年同期持平；

2、每股收益实现了 0.55 元/股，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0.04 元/股。

七、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盈利能力分析：公司本年销售毛利率 13.95%比去年同期的 16.46% 减少了 2.515 毛利率水平下降主要是原材料价格的上涨和市场竞争，产品的销售价格没有同比增长所致。

2、偿债能力分析：公司本年资产负债率 51.84%，比去年同期 40.20%增加了 11.65%，主要是增加了中长期流动资金借款，应付收购款及应付工资薪酬等原因所致。

3、资产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本年应收账款周转率 3.36，比去年 4.13 减少了 0.87，存货周转率 10.3 次，比去年 11.87 次减少了 1.57 次。流动比率 1.82 与去年持平。速动比率 1.53 次，比去年同期 1.47 次增加了 0.06。

八、2021 年度预算：

公司制定了 2021 年预算目标：

- 1、目标实现销售收入 21 亿元，增长比率 10%；
- 2、目标实现利润 8500 万元，增长比率 15%

九、风险提示

本财务预算为公司 2021 年度经营计划的内部管理控制指标，不代表公司盈利预测及承诺，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环境、市场情况、行业发展状况及公司管理团队的努力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议案五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报告人：黄业华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现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具体如下：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 年度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73,655,218.07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271,210,405.79 元，减当年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 3,184,357.10 元，减上年度对股东的分配 25,334,600.00 元后，可供投资者分配的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316,346,666.76 元。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不进行现金分红、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具体原因分项说明如下：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公司所处行业为通用设备制造业，本公司主要从事涉及电梯配件、智能停车库配件及整库、风电塔筒等配件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目前主要涵盖电梯类、智能停车库类、风电类三大领域类产品。我国是全球的电梯制造中心和最大的电梯市场，电梯产量、保有量、出口量逐年提升。随着电梯产业的发展，国内已形成较为完整的电梯产业链，在整梯制造和零部件供应等环节均形成了一批竞争力较强的企业，行业竞争日益激烈。随着下游电梯行业市场进一步集中，具有质量优势、拥有柔性配套生产能力、研发能力、规模生产优势的电梯零部件制造商将分享红利，市场份额有望进一步提高。随着“十四五”新基建投入、城镇化发展、“中国制造 2025”、风电行业发展政策、制造业产业升级高质量发展的机遇，公司将积极研发开发新市场，加快相关项目建设、协助各子公司快速实现正常经营、适时加大对外投资实现外延拓展，发挥公司区位优势、规模效应，努力调整经营

策略培植新的利润增长点，优化提升整体经营质量，努力化解经营风险。

（二）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

公司目前处于快速发展及新业务拓展阶段，公司坚守主业与外延拓展齐头并进，坚持以电梯配件产品为核心持续深挖客户潜力提高市场占有率，重点拓展风电制动器等风电零部件、车库钣金件及整库等新领域新客户，重点专注电梯、车库、风电三大领域的零部件研发、制造及服务业务。长期以来以直销为主，直接为电梯整机厂家、车库制造商、大型风电企业提供配套服务，与客户建立长期友好合作关系。

（三）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2020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1,911,945,763.67 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73,655,218.07 元，公司盈利能力不断增强，整体财务状况向好。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经营发展的实际状况，平衡日常经营需求与未来项目拓展需要，兼顾公司长远发展和全体股东利益，留存未分配利润将用于日常经营、项目投资及外延式发展所需，以满足公司各项经营性资金需求，维持公司稳健的财务状况，防范潜在风险，更好的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四）公司拟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原因

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项目投资及战略发展需求，不断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发挥规模效应，公司需留存充足的资金以保障生产经营及应对潜在风险的能力，促进稳健经营、高质量发展，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五）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本次未实行利润分配是公司根据业务现状及未来规划，结合公司盈利状况、债务状况、现金流水平、及对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计划等因素做出的合理安排。公司 2020 年度未分配利润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将主要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发展及流动资金需要、溧阳华菱钢丝绳项目建设以及新项目投资需求，以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业务拓展，为公司及股东谋求利益最大化。

今后，公司将一如既往地重视以现金分红形式对投资者进行回报，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在确保公司持续、健康、稳健发展的前提下，从有利于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制度，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的发展成果。

议案已经 2021 年 4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议案六

《关于聘请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报告人：张永林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期间，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守职业道德规范及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严格按照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审计工作。

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董事会决定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的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信息如下所示：

1. 基本信息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 年 3 月 2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29 人，注册会计师 1,750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 600 人。

信永中和 2019 年度业务收入为 27.6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 19.02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6.24 亿元。2019 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 300 家，收费总额 3.47 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金融业，采矿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175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购买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并涵盖因提供审计服务而依法所应承担的民事赔偿责任，2019 年度所投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5 亿元。

近三年在执业中无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8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17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9 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0 次。

（二）项目成员信息

1. 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刘宇先生，2008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8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5 家。

拟担任独立复核合伙人：陈刚先生，1999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199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1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18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10 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高志英女士，2009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4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19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超过 3 家。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 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本期年度审计费用 90 万元（其中：财务审计服务费用为 68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费用为 22 万元），系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

议案已经 2021 年 4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

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议案七

《关于预计 2021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的议案》

报告人：张永林

鉴于生产经营和发展需要，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宣城市安华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华机电”）、重庆市华菱电梯配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华菱”）、广州市华菱电梯配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华菱”）、控股子公司溧阳市华菱精工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溧阳华菱”）、天津市华菱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华菱”）、宣城市华伟风电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伟风电”）、江苏三斯风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斯风电”）2021年合计拟向银行申请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79,500万元的综合授信，公司在上述授信最高额度内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53,500万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前述授信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的综合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长期借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抵押贷款等。在前述授信最高额度内，公司及子公司互相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前述授信业务全部结项为止、担保范围包括实际发生的授信额度本金及相关利息。具体以公司办理的实际业务及与银行签署的相关协议为准。

一、授信额度与担保额度

公司及子公司拟办理授信业务的银行、拟申请的最高授信额度及对应的担保额情况如下：

贷款银行	授信额度	担保额度	被担保方
建行郎溪支行	26000	10000	安华机电、广州华菱、重庆华菱、溧阳华菱、天津华菱、宣城华伟、三斯风电
中国银行郎溪支行	15000	10000	
中国工商银行郎溪支行	12000	8000	
农业银行郎溪支行	5000	5000	
宣城浦发银行	8000	6000	
民生银行宣城分行	6000	5000	

徽商银行郎溪支行	3000	5000	
江苏银行	2000	2000	
中国银行常州分行	500	500	
郎溪县新华村镇银行	2000	2000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安华机电

公司名称	宣城市安华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9 年 3 月 13 日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黄业华
注册资本	800 万元
实收资本	8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82168499675XP
注册地址	郎溪县梅渚镇大梁工业园区
经营范围	机械配件、风电及风电配件、结构件、轨道交通部件的制造及销售
股权结构	华菱精工持有 100%股权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万元)
总资产	58585
净资产	28923
营业收入	72374
净利润	2866

2、三斯风电

公司名称	江苏三斯风电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1 年 5 月 24 日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黄业华
注册资本	2,500 万元
实收资本	2,5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4005754048150
注册地址	常州市新北区河海西路 538 号 1 号厂房
经营范围	风力发电设备、电梯部件、煤矿电器、轨道交通部件的研发、制造及销售。金属结构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华菱精工持有 55%股权，上海三斯电子有限公司持有 6%股权，薛飞持有 10%股权，金黛丽持有 7%股权，陈红舸持有 9%股权，刘伟持有 13%股权。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万元)
总资产	29582
净资产	10555
营业收入	22557
净利润	3911

3、重庆华菱

公司名称	重庆市华菱电梯配件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3 年 9 月 11 日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钱国元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实收资本	5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00224000262208
注册地址	重庆市铜梁区东城街道办事处金地大道（工业园区内）
经营范围	电梯配件、机械配件、风电及风电配件、轨道交通部件制造、销售
股权结构	华菱精工持有 100%股权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万元)
总资产	11046
净资产	3674
营业收入	16916
净利润	-372

4、广州华菱

公司名称	广州市华菱电梯配件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3 年 7 月 22 日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黄超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15074605125X
注册地址	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启新路 92 号

经营范围	五金配件制造、加工；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机械配件零售；机械配件批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不含汽车发动机制造）；水泥制品制造；电梯、自动扶梯及升降机制造；钢结构制造
股权结构	华菱精工持有 100%股权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万元)
总资产	12086
净资产	1351
营业收入	17088
净利润	-150

5、华伟风电

公司名称	宣城市华伟风电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0 年 6 月 28 日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薛平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实收资本	275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821MA2UY4G656
注册地址	安徽省宣城市郎溪县梅渚镇郎梅路（华菱精工厂区内）
经营范围	风力发电与运营；从事风力及光伏发电领域内的技术开发、咨询、交流、转让、推广服务；机械设备租赁服务；风电机组的管理与运维服务；电力设备、机械设备的研发、制造与销售；风电塔筒内电梯、风力塔筒内饰件及电力钣金产品的制造与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华菱精工持有 55%股权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元)
总资产	949
净资产	547
营业收入	363
净利润	47

6、天津华菱

公司名称	天津市华菱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0 年 4 月 2 日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存山

注册资本	15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5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3MA06YTQR3L
注册地址	天津市北辰区双口镇津保高速路北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轨道交通专用设备、关键系统及部件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金属加工机械制造；电机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钢压延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华菱精工持有 51% 股权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元)
总资产	1301
净资产	787
营业收入	172
净利润	-189

7、溧阳华菱

公司名称	溧阳市华菱精工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9 年 5 月 6 日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黄超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35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481MA1YBN5JXJ
注册地址	溧阳市别桥镇兴城西路 167 号 601 室
经营范围	钢丝、钢丝绳的研发、生产、销售、维修、维护、使用指导、产品检测、定制服务；电梯配件、机械配件的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华菱精工持有 70% 股权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元)
总资产	9921 万元
净资产	4614 万元
营业收入	0
净利润	-313 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签订具体担保协议，上述计划担保总额仅为公司拟提供的担保额度。上述额度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后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在核定担保额度及有效期内，授权公司及子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人员，全权办理担保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协议文本及办理与担保有关的其他手续。

议案已经 2021 年 4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